最高法院112年11月份民事開庭事件表

序號	時 間	庭 別	案　號	當事人及事由	期日類型	備 註
1	11月3日 上午10時	民5庭	111年度台上字第1728號	趙睿謀等與太平寺間請求返還所有物等上訴事件	準備程序	換證、無法庭直播

一、上揭事件開庭於本院2樓法庭進行，無法庭直播。

二、有關旁聽事宜，依COVID-19疫情第二級警戒地區之法院防疫指引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三、旁聽民眾及記者應遵守「法庭旁聽規則」及「最高法院門禁管制暨安全維護實施要點」之規定。

四、應換發旁聽證事件，依本院另行公告之相關事項辦理。